公司代码:688102　　公司简称:斯瑞新材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斯瑞新材	688102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润升	王磊
电话	029-81138188	029-81138188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七路12号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七路12号
电子信箱	sirui-advanced-materials@sirui.net.cn	sirui-advanced-materials@sirui.net.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24,166,273.58	1,497,113,659.06	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5,074,312.17	993,829,737.89	2.1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9,755,673.58	484,818,987.37	1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634,753.45	52,095,846.33	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167,314.75	25,927,403.67	5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46,107.96	-119,525,934.7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6.63	减少1.4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40	0.0979	-3.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40	0.0979	-3.9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4	3.40	增加1.04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2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王文斌	境内自然人	40.34	225,913,503	225,913,503	0	无	0
盛庆义	境内自然人	8.88	49,718,256	0	0	无	0
深圳市乐然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8	32,366,831	0	0	无	0
李刚	境内自然人	3.73	20,916,000	0	0	无	0
上海兴富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19	12,270,773	0	0	无	0
金凯宇	境内自然人	1.91	10,690,910	0	0	无	0
王万刚	境内自然人	1.80	10,096,358	0	0	无	0
武旭红	境内自然人	1.49	8,361,818	0	0	无	0
李同同	境内自然人	1.30	7,272,979	0	0	无	0
李高中	境内自然人	1.27	7,125,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盛庆义持有乐然科技90%股份,盛庆义与乐然科技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9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9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9月1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9月15日至2023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2	《关于首发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议案2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3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02	斯瑞新材	2023/9/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电子邮件方式请于2023年9月13日15:00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sirui-advanced-materials@sirui.net.cn进行登记。在来信或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须在登记时间2023年9月13日15:00前送达登记地点,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3年9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三)登记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七路12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润升

电话:029-81138188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	《关于首发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7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存有一定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的需要,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存在境外销售和境外采购业务,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并持有一定数量的外汇资产及外汇负债。目前国际宏观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全球金融市场、汇率走势不确定性加剧,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及期限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6,000万美元。本次授权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交易额度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则不超过6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三)权限及授权事项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与管理。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

(五)交易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与公司实际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等币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掉期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交易对手主要为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且经营稳健、资信良好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存有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导致汇率走势基本面发生变化,衍生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交割时汇率市场价格与合约价格背离,导致套期保值有效性降低或失效,甚至出现一定损失的风险。

2、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履约风险:不合适的交易对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的交易对方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4、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衍生品交易规则的修改等原因,从而导致衍生品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控制交易规模。公司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均应根据实际需要提出申请,将外汇衍生品规模严格控制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授权额度内,并严格按照公司的内部控制流程进行审核、批准。

2、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及处理等做出明确规定,确保覆盖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处理的各个环节,相关外汇衍生品业务均将严格按照该制度执行。

3、公司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备合法业务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风险,不开展境外衍生品交易;并秉持汇率风险中性原则,选择结构简单、风险可控的产品,以保值为目的,禁止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5、公司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处置预案,及时应对交易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重大突发事件。设定适当的止损限额(或者亏损预警线),明确止损处理业务流程并严格执行。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通过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高积极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利润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列报及披露。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是必要和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3-030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3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3年9月8日(星期五)下午13:00-15:00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7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3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开披露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参与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3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线上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以线上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3年9月8日(星期五)下午13:00-15: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7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通过互动平台参加本次会议,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1138188

电子邮箱:sirui-advanced-materials@sirui.net.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5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星期一)在公司4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变更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及8月23日送达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及方式。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均以现场方式参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万刚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6)。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首发募投项目调整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开拓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并与现阶段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相匹配,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首发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发募投项目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6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2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0,00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930.4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6,239.4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691.08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11日全部到位,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2年3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332C00012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581.58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82.0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另有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进行现金管理,截止期末尚未赎回。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2年3月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扶风县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陕西斯瑞扶风先进铜合金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3月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2010077801300006477	活期	377.81
交通银行西安西稍门支行	611301077013001674715	活期	4.22
中国农业银行扶风县支行	26310101040013022	活期	0.00
合 计	–	–	382.0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或等值外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通知性存款	1,000.00	2023.1.18-2023.3.15	2.38%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通知性存款	1,000.00	2023.5.8-	1.74%	否
合计		2,000.00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七)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691.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1.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93.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4万吨铜铁和铬锆铜系列合金材料产业化项目	无	36,208.76	35,691.08	35,691.08	1,581.58	34,393.85	-1297.23	96.37	2023/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无	36,208.76	35,691.08	35,691.08	1,581.58	34,393.85	-1297.2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3: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首发募投项目主要设备已调试完成,仍有部分设备正在加紧安装调试中,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拟调整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3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发募投项目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斯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8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发募投项目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